

本通知載有重要資料，務請閣下即時垂注。如對本通知有任何疑問，請尋求獨立專業意見。

致宏利投資計劃 / 宏利智富錦囊 / 傲富投資理財計劃 / 傲峰定期投資計劃 / 邁駿投資理財計劃 / 宏圖（各稱「計劃」及合稱「各計劃」）保單持有人

各相關基金的若干更改

謹此通知 閣下，據我們收到各計劃下述投資選項的相關基金（各稱「相關基金」及合稱「各相關基金」）分別發出的通知書，各相關基金作出下列變更。

計劃名稱	投資選項名稱	相關基金名稱		相關基金的股份類別
宏利投資計劃及 宏利智富錦囊	宏利智富霸菱成熟及新興市場高 收益債券基金（支付派發）	霸菱環球傘子基金 - 霸菱成熟及 新興市場高收益債券基金 （「霸菱相關基金」）		A類別美元收益 （每月）
傲富投資理財計劃、 傲峰定期投資計劃及 邁駿投資理財計劃	MIL霸菱成熟及新興市場高收益 債券基金			A類別美元累積
宏利投資計劃及 宏利智富錦囊	宏利智富施羅德新興市場基金	施羅德環球基金系列 - 新興市場	各稱「施羅 德相關基 金」及合稱 「各施羅德 相關基金」	A1累積股份類 別
傲富投資理財計劃、 傲峰定期投資計劃及 邁駿投資理財計劃	MIL施羅德新興市場基金			
宏利投資計劃及 宏利智富錦囊	宏利智富施羅德新興市場股債基 金（支付派發）	施羅德環球基金系列 - 新興市場股債		A1 類股份（美 元收息）MF
傲富投資理財計劃、 傲峰定期投資計劃及 邁駿投資理財計劃	MIL 施羅德新興市場股債基金			A1類股份（美 元累積）
宏利投資計劃及 宏利智富錦囊	宏利智富施羅德港元債券基金	施羅德環球基金系列 - 港元債券		A1 類股份（累 積）
傲富投資理財計劃、 傲峰定期投資計劃及 邁駿投資理財計劃	MIL施羅德港元債券基金			
宏圖	施羅德環球基金系列 - 港元債券			
宏利投資計劃及 宏利智富錦囊	宏利智富施羅德香港股票基金	施羅德環球基金系列 - 香港股票		A1 類股份（累 積）
傲富投資理財計劃、 傲峰定期投資計劃及 邁駿投資理財計劃	MIL施羅德香港股票基金			
宏圖	施羅德環球基金系列 - 香港股票			

1. 霸菱相關基金的變更

根據霸菱環球傘子基金（霸菱相關基金為其基金）於二零二二年七月十五日發出的通知書，於二零二二年八月五日或前後刊發的霸菱相關基金的香港發售文件將作出更新，以反映其他更新，例如：

- 更新銷售限制警告；
- 更新有關分類規例（Taxonomy Regulation）的披露（包括加強對屬於歐盟可持續性金融披露規例（規例(EU) 2019/2088）（「SFDR」）第 8 條的基金的相關投資遵守分類（Taxonomy）的最低水平之披露）；
- 加強有關環境、社會及管治指引及投資於俄羅斯的風險披露；及
- 其他雜項、行政及編輯更新、目前未向香港公眾發售的單位類別的披露更新以及刪除過時的披露。

2. 各施羅德相關基金的變更

根據施羅德環球基金系列（各施羅德相關基金為其子基金）兩張分別於二零二二年七月十二日及二零二二年七月十五日發出的通知書，各施羅德相關基金將分別作出下列變動。

a) 施羅德環球基金系列 - 新興市場、施羅德環球基金系列 - 新興市場股債及施羅德環球基金系列 - 香港股票的變更

各施羅德相關基金的投資政策已作出更新，以允許投資於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科創板（「科創板」）及深圳證券交易所創業板市場上市的中國 A 股。

背景資料和原因

各施羅德相關基金可通過滬港股票市場交易互聯互通機制及深港股票市場交易互聯互通機制及以不同方式通過合格境外投資者（QFI）計劃（前稱人民幣合格境外機構投資者（RQFII）計劃）及受監管市場（定義見施羅德環球基金系列的發行章程）直接或間接（例如通過參與票據）投資於中國 A 股。

科創板及創業板是以科技為基礎的中國證券交易所，並已予增設以提升各施羅德相關基金參與中國投資的靈活性。

除上文所披露外，各施羅德相關基金的所有其他主要特點，包括其投資目標及政策、風險及回報概況及費用將維持不變。

施羅德環球基金系列的香港發售文件將作出修訂，以反映上述更改。

b) 施羅德環球基金系列 - 港元債券的變更

於二零二二年八月十六日，施羅德相關基金由 50% 3 month HIBOR + 50% iBoxx ALBI Hong Kong index 組成的目標基準（「目標基準」）將自施羅德相關基金的投資目標移除（「目標基準移除」）。

此外，施羅德相關基金的投資政策已作出更新，以澄清施羅德相關基金可投資於信貸評級為投資級別或次投資級別的證券。然而，施羅德相關基金旨在達致相等於投資級別的平均信貸質素。

背景資料和原因

由二零二二年八月十六日起，施羅德相關基金將採用與基準無關的策略，意指施羅德相關基金的投資組合組成成份不受代表性基準所限制。儘管現有的基準相關配置有助於為施羅德相關基金帶來突出的表現，但施羅德相關基金的投資經理經仔細考慮後得出結論認為，施羅德相關基金將需要投資於偏離現有基準的證券，以更好地實現施羅德相關基金的投資目標。因此，目標基準將從施羅德相關基金的投資目標中移除。由於施羅德相關基金對次投資級別債券有間接投資參與，故施羅德相關基金的投資政策已作出更新以反映有關投資參與。

目標基準移除及投資目標更改

由二零二二年八月十六日起，施羅德相關基金的投資目標將由：

「本基金旨在通過投資於以港元定值的定息和浮息證券，在三年至五年期內扣除費用後提供超過 50% 3 month HIBOR + 50% iBoxx ALBI Hong Kong index^註的資本增值和收益。」

更改為：

「本基金旨在通過投資於以港元定值的定息和浮息證券，在三年至五年期內^註提供資本增值和收益。」

^註為清晰說明，這意指在扣除費用後，超過該指數的中長期回報。三年至五年期被視為中長期，亦為投資者評估本基金表現的期間。

投資政策澄清及更新

施羅德相關基金的投資政策已新增以下內容：

「本基金可投資於信貸評級為投資級別或次投資級別的證券，並旨在達致相等於投資級別（就具評級債券而言，按標準普爾的評級或其他信貸評級機構的任何同等級別；就未獲評級債券而言，按施羅德的評級）的平均信貸質素。」

除上文所披露外，(i) 施羅德相關基金的所有其他主要特點（包括於施羅德相關基金的香港發售文件所述應就施羅德相關基金收取的費用）將維持不變；(ii) 施羅德相關基金適用的風險不會因為作出上述更改而有何變更；及 (iii) 施羅德相關基金的營運及／或管理方式亦不會因為作出上述更改而有任何重大變更。預期更改不會對施羅德相關基金的現有投資者的權利或權益造成重大損害。

因作出更改而招致的任何費用及開支，包括法律、審計及監管的費用（估計約為少於施羅德相關基金資產淨值的 0.01%），將由施羅德相關基金承擔。預期有關費用及開支並不重大。

請參閱各相關基金的相應通知書及最新銷售文件，以獲取有關於上述變更的詳情。

如有任何疑問，歡迎聯絡 閣下的宏利保險顧問，或於周一至周五早上九時至下午六時辦公時間內致電客戶服務熱線(香港)(852) 2108 1110 (有關於宏利投資計劃及宏利智富錦囊)、(852) 2510 3941 (有關於傲峰定期投資計劃、傲富投資理財計劃及邁駿投資理財計劃) 及(852) 2108 1111 (有關於宏圖) 或 (澳門) (853) 8398 0383。

宏利人壽保險(國際)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責任公司
個人理財產品客戶服務部謹啟
二零二二年七月二十日